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1年12月21日上午10:30在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东里1号CN02公司1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于2021年12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邬涛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方军先生、张鹏洲先生、胡天龙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会议。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含二级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预计不超过6,5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反担保等方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保证其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担保风险总体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因此，同意公司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代理人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办理相关手续等，并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总担保额度内适度调整对各被担保公司的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本次担保额

度的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对于担保审批权限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1 日